

证券代码：002705

证券简称：新宝股份

公告编码：（2024）067 号

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设立深圳分公司的公告

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新宝股份”、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设立深圳分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深圳设立分公司，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设立分公司的相关事宜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设立分公司事项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拟定名称：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研发部；
- 2、分公司性质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；
- 3、分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 4008 号衡芳科技办公大厦；
- 4、分公司负责人：陈光华；
- 5、经营范围：不超过公司的经营范围，具体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；

上述各项内容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

二、设立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在深圳设立研发部，有利于公司及时获取前沿技术信息，顺应市场

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，实现产品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。同时有利于公司技术人才的引进和管理，提升公司研发设计能力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。

本次拟设立的分公司为非独立法人分支机构，与公司合并核算，不会增加公司经营风险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将进一步规范治理结构，建立和完善科学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，继续强化管理力度，对异地分公司实施有效管控。

本次分公司设立尚需取得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，公司将按规定程序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